正　貼

郵　票

參加「臺南市政府115年第3次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暨第4次標售區段徵收剩餘可建築用地聯合標售作業」

投標信封

（每封只限置入一份投標單）

投標標號：

臺南成功路郵政信箱　第239號

投標人姓名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收件截止期限：

115年10月5日前(含當日)寄達。

投標文件檢核(請投標人自主檢核並勾選)	注意事項：
☐ 投標單(僅限一份投標單) ☐ 押標金票據 ☐ 自然人或法人應附繳文件	1. 投標單請依投標須知內容填寫完整。 2. 押標金票據限用各行庫、郵局、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信用部開具以抬頭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」為受款人即期之劃線支票或本票。 3. 應附繳文件請依投標須知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4. 投標封正面投標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投標標號應填寫完整。 5. 投標封背面封口處應予密封。 6. 投標封可自行列印黏貼在適當信封上。